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dern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現代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2

有關

**向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認購
本金額為20,000,000港元之於2013年到期
之無抵押2%票息可換股票據
之須予披露交易
及
有關服務協議
之自願公佈**

認購協議

於2012年9月28日（交易時段後），智僑與聯夢訂立認購協議，按代價認購可換股票據。

由於有關認購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佈規定。

服務協議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於2012年9月28日（交易時段後），現代教育香港與Lucky Famous 訂立服務協議，據此，現代教育香港同意以代價600,000港元向聯夢集團提供涉及以下各項之服務：(i)就聯夢集團建立網站作為互聯網教育業務之平台提供意見；(ii)就建立該網站及監督整個過程物色合適之資訊科技公司；及(iii)為聯夢集團之互聯網教育業務提供電子書籍及／或教材，為期八個月，惟須受服務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所限。

認購協議

日期：2012年9月28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智僑（認購人）；及

聯夢（發行人）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所悉及確信，聯夢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可換股票據

根據認購協議，智僑同意認購而聯夢同意於完成時向智僑發行可換股票據，以換取代價。代價（相當於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額）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或可能安排之其他股本／債務融資支付。

可換股票據之主要條款

可換股票據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本金額：20,000,000港元

利率：可換股票據將附帶每年2%之利息，於到期日支付。

到期日：除非先前獲贖回、購回及註銷或轉換，否則任何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須於其發出日期起計十二個月當日贖回。

地位：可換股票據為聯夢之一般及無抵押責任，並在彼此之間具有同等地位。

轉換：票據持有人將有權於每次轉換時以不少於1,000,000港元之完整倍數之金額轉換全部或部份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額為轉換股份。

概不會就轉換可換股票據發行零碎轉換股份，然而，會就此作出現金調整。

轉換期：票據持有人將有權自可換股票據之發行日期起直至到期日前三(3)個營業日當日(不包括該日)按當時現行轉換價轉換全部或部份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額為轉換股份。

轉換價：轉換價初步為每股轉換股份0.10港元，可因聯夢股份之拆細或合併而予以調整。

除就股份合併或股份拆細對轉換價作出之調整外，根據可換股票據將予發行之轉換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過聯夢一般授權項下之限額。

可換股票據附帶之轉換權僅於以下情況下方可行使：

- (i) 聯夢經發行轉換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可維持最少25%之公眾持股量；
- (ii) 緊隨有關行使後，有關票據持有人、其聯繫人士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之持股總額將不會為或超過聯夢當時之已發行股本之29%；
- (iii) 行使可換股票據之轉換權將不會導致有關票據持有人（就其本身或與其聯繫人士及／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合併計算）成為聯夢之控股股東（定義見收購守則），或將直接或間接控制聯夢30%或以上投票權或於當中擁有權益，從而導致有關票據持有人須根據不時生效之收購守則提出全面收購建議；及
- (iv) 行使可換股票據之轉換權將不會導致有關票據持有人與聯夢當時其他主要股東（如有）因彼等當時各自於聯夢之股權而根據收購守則被假定為彼此之一致行動人士。

贖回 : 票據持有人概無任何權利要求聯夢贖回任何部份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票據。

聯夢可能於可換股票據之發行日期後直至到期日(包括該日)任何時間以相等於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額之金額贖回任何部份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

投票權 : 票據持有人將不會僅因其為票據持有人而有權出席聯夢之任何股東大會或於會上投票。

上市 : 聯夢並無向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申請可換股票據上市。聯夢將申請轉換股份上市及買賣。

轉讓性 : 可換股票據可轉讓予任何承讓人,惟擬向聯夢之關連人士或其聯繫人士進行任何轉讓須事先取得聯夢同意並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

根據初步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10港元計算,合共200,000,000股轉換股份將於悉數行使可換股票據所附帶之轉換權後予以配發及發行,其相當於:(i)聯夢於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16.01%;及(ii)聯夢經於悉數行使可換股票據所附帶之轉換權後而配發及發行之轉換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13.80%。

轉換股份將於各方面與於配發及發行轉換股份日期已發行之聯夢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初步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10港元乃由智僑與聯夢經參考聯夢股份之近期表現及現時市況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初步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10港元較：

- (i) 聯夢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09港元溢價約11.11%；
- (ii) 聯夢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0862港元溢價約16.01%；
- (iii) 聯夢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十個連續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0858港元溢價約16.55%；及
- (iv) 於2012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每股聯夢股份之資產淨值約0.125港元（根據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已刊發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所示之聯夢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權益除以1,248,894,324股已發行聯夢股份計算）折讓約20.00%。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下列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

- (i) 聯夢及智僑已取得就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須取得之所有必要同意及批准；及
- (ii) 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委員會已批准因行使可換股票據所附帶之轉換權而將予發行之轉換股份上市及買賣。

倘任何條件未能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達成，則認購協議將告失效，而認購協議之訂約方毋須彼此承擔任何義務及責任，惟任何先前違反認購協議條款者除外。

完成

完成將於上述條件獲達成後及於認購協議日期後第三十個營業日內（或認購協議之訂約方可能協定之其他有關日期）進行。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並作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私人補習及教育服務業務。

有關聯夢之資料

聯夢集團主要從事網站開發、電子學習產品及服務業務。

根據聯夢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聯夢集團之收益約為3,600,000港元（2010年：3,800,000港元）、除所得稅前虧損約為5,900,000港元（2010年：13,300,000港元）及年度虧損約為6,100,000港元（2010年：13,100,000港元）。根據聯夢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聯夢集團於2012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56,700,000港元。

服務協議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於2012年9月28日（交易時段後），現代教育香港與Lucky Famous 訂立服務協議，據此，現代教育香港同意以代價600,000港元向聯夢集團提供涉及以下各項之服務：(i)就聯夢集團建立網站作為互聯網教育業務之平台提供意見；(ii)就建立該網站及監督整個過程物色合適之資訊科技公司；及(iii)為聯夢集團之互聯網教育業務提供電子書籍及／或教材，為期八個月，惟須受服務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所限。

訂立認購協議及服務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為於香港補習行業擁有逾15年營運經驗之補習服務供應商。除提供中學補習服務、正規日校課堂及小學功課輔導服務外，本集團亦向學生提供多種應試課程，如有關IELTS、TOEFL及TOEIC的英語課程。

於2010年12月，本集團透過收購利東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學士教室有限公司（於香港的小學補習服務供應商）進一步擴展其業務至小學功課輔導服務市場，現時主要以「現代小學士」品牌提供小學補習服務。

於2012年7月，本集團與深圳市益文圖書進出口公司（「益文」）達成策略性合作。於本公佈日期，益文已開設數碼出版服務中心並擁有逾160本電子書。本集團將憑藉其競爭優勢與益文發展電子書籍業務。

聯夢為一間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並透過其附屬公司看漢教育服務有限公司（「看漢」）提供電子學習服務。看漢擁有訂閱其網上教育服務的穩定客戶基礎。本集團擬與聯夢發展網上學習業務，並正在尋求所有可能與聯夢合作的機會，包括但不限於提供電子書內容及網上教材。

經考慮以上所述後，董事認為訂立認購協議及服務協議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由於有關認購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於其正常營業時間內開門營業之日（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
「本公司」	指	現代教育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82）

「完成」	指	認購事項之完成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代價」	指	20,000,000港元，即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認購由聯夢發行之可換股票據之總價格
「轉換日期」	指	根據認購協議項下之條件，可換股票據所附帶之轉換權獲行使之日期
「可換股票據」	指	由聯夢發行本金額為20,000,000港元於2013年到期之無抵押年票息率為2%之可換股票據
「轉換股份」	指	於行使可換股票據所附帶之轉換權後將予發行之新聯夢股份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委員會」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概無關連之一名或多名人士

「最後交易日」	指	2012年9月28日，本公佈刊發前的最後交易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截止日期」	指	2012年10月31日（或智僑與聯夢可能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
「Lucky Famous」	指	Lucky Famous Limited，聯夢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聯夢」	指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100）
「聯夢一般授權」	指	聯夢股東於2012年5月17日舉行的聯夢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聯夢董事的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聯夢於上述大會日期當時已發行股本20%的股份
「聯夢集團」	指	聯夢及其附屬公司
「聯夢股份」	指	聯夢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到期日」	指	自可換股票據之發行日期起計滿十二個月之日期
「現代教育香港」	指	現代教育（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票據持有人」	指	名列根據認購協議存置的票據持有人名冊的可換股票據登記持有人或通過轉讓有權獲得可換股票據的任何人士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不時之登記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智僑認購可換股票據
「認購協議」	指	智僑與聯夢就認購事項於2012年9月28日（交易時段後）簽署的認購協議
「收購守則」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智僑」	指	智僑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現代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姚慧儀

香港，2012年9月28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錦倫先生、姚慧儀女士、吳樂憫先生、李偉樂先生及周啟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純恬先生、王玉棠先生及余致力先生。